

股票简称：岳阳林纸

股票代码：600963

公告编号：2011-055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10 月 21 日发出，会议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 5 人，实到 4 人，姚泽阳授权委托彭纯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报告正文》，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变更，结合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真实、合理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